

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强达电路”）于 2025 年 2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。现将相关情况具体公告如下：

一、修订及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原因说明

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系列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现有的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，并依据公司管理的需要制定新制度。

二、本次修订及制定的公司相关制度列表

序号	制度名称	类型	是否提交股东大会
1	股东会议事规则	修订	是
2	董事会议事规则	修订	是
3	监事会议事规则	修订	是
4	独立董事工作制度	修订	是
5	关联交易管理制度	修订	是

6	对外投资管理制度	修订	是
7	对外担保管理制度	修订	是
8	信息披露管理办法	修订	否
9	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	修订	否
10	募集资金管理制度	修订	是
11	累计投票制实施细则	修订	是
12	经理工作制度	修订	否
13	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	修订	否
14	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	修订	否
15	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	修订	否
16	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	修订	否
17	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	修订	否
18	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	制定	否

上述修订及制定的制度中部分制度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修订及制定后的相关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文件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- 3、修订、制定后的公司相关治理制度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10 日